

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要求，我们作为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

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为白银中天担保事项，是基于白银中天正常经营所需作出的，且充分考虑了白银中天的实际经营情况和信用状况。白银中天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对于此次担保，公司能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。

本次担保符合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，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，不会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二、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

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为河北红星担保事项，是基于河北红星正常经营所需作出的，且充分考虑了河北红星的实际经营情况和信用状况。河北红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对于此次担保，公司能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。

本次担保符合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，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，不会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三、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洛阳蓝宝氟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

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为洛阳蓝宝担保事项，是基于洛阳蓝宝正常经营所需所作出的，且充分考虑了洛阳蓝宝的实际经营情况和信用状况。洛阳蓝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对于此次担保，公司能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。

本次担保符合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，

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，不会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

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多氟多在额度范围内使用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、结构性存款、信托产品及券商理财产品、基金公司理财产品、国债逆回购等风险可控、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品种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不会影响多氟多的生产经营，符合多氟多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我们同意多氟多使用总额不超过60,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。

独立董事： 罗斌元 李颖江 黄国宝

2019年10月16日